

新欢



晴川 著

XINHUAN

离开爱了十年的人，是一种什么样的痛！
就像切掉一条手臂，没什么，即使不打麻药，又能痛多久呢？
只是你永远不再拥有常人都有你也曾有的双臂，那种痛，会让你落泪多次。
落泪多次。

晴川 / 著

新·欢



安徽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新·欢 / 晴川著. —合肥: 安徽文艺出版社, 2008.1

ISBN 978-7-5396-2928-5

I. 新… II. 晴… III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7)第 174362 号

新·欢

晴 川 著

责任编辑: 温 媛 吕冰心

出 版: 安徽文艺出版社(合肥市圣泉路 1118 号)

邮政编码: 230071

网 址: www.awpub.com

发 行: 安徽文艺出版社发行科

印 刷: 合肥联众印务有限责任公司

开 本: 700 × 1000 1/16

印 张: 12.75

字 数: 250,000

印 数: 6000

版 次: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标准书号: ISBN 978-7-5396-2928-5

定 价: 19.80 元

(本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及时向承印厂调换)

目录

CONTENTS

一 / 离婚女子

001

二 / 寂寞袭来

031

三 / 新爱忽现

065

四 / 欢娱代价

093

五 / 旧欢如梦

129

六 / 逃离悲伤

159

七 / 尾声

193





离婚女子

启珊轻抚自己的手臂，光洁柔软，有一点松，像用旧了的羊皮鞋，舒适，但老旧了。那只胳膊，曾经整日温润如玉，饱满地圆胀着，如同吸足了水的嫩芽，现在，只是张老羊皮了。难怪杨杨够了，那么多个共度的日夜，一声“够了”，恩断义绝。



杨杨貌不出众，他敢追求当时的大美人宋启珊已经有人笑他想吃天鹅肉，但他居然吃到了，所有人都大跌眼镜。他同她有许多不一样的地方，但是奇怪的是他说的话她都同意，虽然用的是不一样的语言，但最后的意见总是一致，这也许是启珊的随和也许是杨杨的聪明，杨杨是个聪明人，好在他的聪明并不用在坏处。

杨杨人才并不算出众，但他有一股傲慢气，相信自己是最好的，并且努力让别人也这样认为。结果他往往真的会成为最好的。

初在一起时，杨杨不过是个小厂的服装设计师，一个月领不了几张红色大钞，而且住着启珊的房子，被启珊的父母反对着。

那么辛苦的日子也过去了，杨杨成功了，设计的服装得奖，合资企业来找他做设计师。后来又有了自己的牌子自己的公司。忽然间他们的婚姻却出了问题。

杨杨说：“她怀了我的孩子。”

宋启珊坐下，看着他，一时说不出话来。在她最痛的地方下刀子，是她最亲的人。

沉默、沉默。没什么可说的。杨杨说离婚，就离婚。被人当头就是一拳，怎么办？还能苦苦哀求他共同生活？启珊问他：“记得那时你出差，我抓紧你衣角，一次次叫你不要走吗？”

启珊还喜欢贴在他后背，抱住他的腰，跟着他在屋里走来走去。启珊说：“我是你身上的瘤子。”

杨杨做饭时，启珊坐在小凳上一边说话，眼睛跟着他走来走去。启珊问：“你真的把我当个瘤子般割下来？”
也是痛的吧？长在身上那么久了，就算真的是瘤，割下来





也会痛的吧？为什么呢？忍着那样的疼痛割了下来，为了什么？

启珊微笑着道：“我曾经那么爱你。”但泪水已经流了下来。

苦笑。说不出话来。

杨杨呆了，真的会痛吧？后背上总是粘着一个人，做什么事都碍手碍脚的，但是后背那温暖柔软的一个人，那依赖那缠绵，忽然丢弃了去，会不会痛？现在不痛，现在打了麻醉，以后呢？夜里，没有人会在他睡着时过来吻他了，没人会打扰他睡觉了，但是也没有谁会过来吻他一下当一天的最后节目了。杨杨会不会在梦中惊醒，然后痛得惊叫起来？

启珊微笑着，泪水已经干在脸上：“放心，为了不让你走，我可以做任何事，但是，不是哭着哀求你不要走。”她站起来说，“放心，我会努力去爱别人的，我会活得很好，损失的是你，没有人会比我爱你更多。”

启珊说：“我是你身上的瘤子。”

杨杨问：“是恶性的吗？”

启珊幽幽地说：“是好瘤子。”

杨杨失笑道：“瘤子哪有好的？把你割掉。”

启珊像孩子般烦恼地嚷着：“不割不割不割！”

杨杨笑问：“不割你还留着？”

启珊扭得像条虫子，声音又似蜜糖：“留着留着留着。”

杨杨只得笑答：“好好好，留着你。”

幼稚吗？但是当日他们从中得到了快乐，现在，这回忆还能让他们哭。那种痛，没经过的人不会知道。精神的痛苦为什么会让人恨不得用头去撞墙呢？好像肉体真的在受酷刑一样。

而且,真的会筋疲力尽。

启珊坐在椅子上,眼望窗外,想象着一头撞碎窗子,然后跳下楼去。那时那刻,那种念头是那么充满诱惑,没人知道制止那样的念头需要多大的力气,启珊用尽精力,在两年内,没有力气露一个笑容出来。

没有大哭大叫,没有哭诉,启珊没向任何人倾诉,如果你被人削去半边身体,你是不能向别人展示伤口的,太可怖,太恶心,会吓坏人,自己也会觉得羞愧。找个地方独自舔你的伤口好了,恐怕别人还奇怪你为何成天面无欢容。明明衣食无缺,为何面无欢容?一定是自身的错。

启珊常想:“我是一块被人丢弃等待腐烂的烂肉。”许久之后,她还会在一个人的夜里无缘无故地流下泪来。那伤痕是不可磨灭的了。

张社请她吃饭,很欣慰她还有胃口,启珊笑笑说:“如今只有美味同新的男人能安慰我了。”张社道:“不值得为别人伤害自己。”

启珊道:“本来以为已经是一个人了,人家却要分手,对人家来说不过是分开两个人,对我,是将我一劈两半,我不是在伤害自己,我是在忍痛。”启珊很快就胖了,在忍痛的过程中吃了不少东西,启珊说:“这样才有力气,才过得下去。”张社握住她手,痛心地道:“启珊。”启珊挣出手来,在他手上拍一拍,说:“发乎情止乎礼。”张社啼笑皆非。

张社问她:“是不是能报仇会好过些?”

启珊笑着摇头说:“我不知道,别问我。而且最好不要再谈那个问题,张社我们只是朋友,你收敛点。”人家别的女人,年纪



大了更会耍花腔,所谓老奸。启珊不同,越老了越倚老卖老地不肯用心思,说话全是实话,只有张社,不知为什么喜欢她这实打实的话。

启珊也想过报复,比如启珊可以在他的账务上做手脚,启珊一直是杨杨的会计师,要杨杨破财不是难事,但启珊有她自己的事业,图一时之快,不工作了?不生活了?太看得起杨杨了,什么人值得她伤害自己?

其实启珊巴不得杨杨下地狱,哪怕要启珊同他一起下地狱,因为启珊此时已经在地狱里了,但是启珊的坚强让她选择冷漠。情感上是痛的,她恨他恨得不想听见他的名字,但她顺从理智,什么也没做,相信不久之后就可以把受的重伤当做仅仅是离婚而已。

如果启珊不是有张社这样有本事的朋友,本来她也没有别的选择,但张社给她另一选择。很少有人诱惑面前可以止步,启珊不是笨人也不是圣人,于是,一切就那么发生了。

张社劝启珊:“那么大方就干脆再厚道点,收他公司的股份吧。”启珊抬眼看他一眼:“你替他说话?他托你?”张社笑笑:“他会托我吗?他一直不原谅我,虽然受伤害的是我,是他从我的婚礼上将你抢走,但是他不原谅我。”

启珊托着头,唔,对,张社曾经是受害者。当时张社因被农村的妻子找上门来,被学校开除,天底下的人都认为他是陈世美加臭狗屎,只有宋启珊觉得一段婚姻应该成全两个人,而不是牺牲一个人。张社低声下气寻求帮助,启珊的父亲给张社找个工作,那是一个薪水微薄的工作,可是这份工作让张社在这个城市站住脚,而不是被打回原形。站稳脚跟的张社,开始努力向上爬,他聪明努力低姿态,终于成功。张社是那个城市第

一批拥有自己的建筑公司的人,当艺术青年杨杨被启珊父母排斥,双方焦躁愤怒拉锯时,张社使尽浑身解数做了第三者,他几乎成功地把精疲力竭的宋启珊弄到婚礼上去,却被杨杨一个紧紧的拥抱将启珊抢回。

启珊微微露出一个苦涩的笑。那样紧的拥抱,那般热烈的感情,生命没有你便没有意义,居然也就这样无声无息消失了。

启珊问:“我为什么要那么大方?有什么好处?我不愿意。”

张社道:“你以为他现在手头没有现金,所以给你股份,是吃亏了?我同你说,这是个大便宜。他的公司很有发展,听我的,你决不会后悔,将来他会付十倍价钱买回去。”

启珊笑笑:“我不信。”

张社道:“你此时难为他又有什么意思?大不了他卖了房子、车子住到公司里,过两年再买一处还不是一样,收了他的股份,收益多不说,还可以……”张社笑而不言了,启珊皱眉:“不,我不想同他打交道。”

张社道:“你还真笨,这是什么打交道,孙悟空在妖怪肠子上拴了一根绳,这是交道吗?这是报复。”启珊不语,不是不受诱惑的,凭什么人家在她脸上吐一口浓痰,她要唾面自干?

启珊也是小设计公司的合伙人,并不比杨杨差多少,但是她拥有的杨杨不需要,杨杨自己也有,杨杨要双十年华的少女,要明亮的双眼和粉红色的双颊。杨杨的少女有一头柔亮飘逸的长发,那双眼睛,启珊想,这不就是人们常说的两点寒星吗?杨杨算运气,好多像杨杨这样有个小公司的人都找不到这样美丽有气质的少女,他自然是因为半个艺术家的头衔,占了些便



宜。启珊不恨那女子，自己与她又没有承诺，山盟海誓的是杨杨，她都没把杨杨怎么样，又怎么会把气出在不相干的人身上。

那一天，启珊在公司加班，电话打进来，启珊接起来，以接线员般彬彬有礼的声音道：“你好。”

那边说：“启珊？我是杨杨。”启珊很想把电话扔掉，但她只是说：“你好。”年纪大了就是这样，突然没有力气把想做的事做出来，因为知道，扔了电话无非是再接一个。

杨杨说：“你还这样忙。”启珊没有回答，杨杨问，“能不能约个时间出来谈谈？”

启珊道：“我另找住处，车子我也用不到，财产任你处理，我接受你的股份，还有别的事吗？”

杨杨哽住，良久才道：“对不起，启珊，我不会亏待你。”

启珊淡淡言道：“把你的协议寄来，好吗？”她不想见他，杨杨仿佛柔肠百转，不肯放下电话，又无话可说。启珊问：“喂？”

杨杨只得道：“再见。”

启珊说：“再见。”

她再不想见他，但还是见到他。他同他的女人，在电视上，T型舞台上一对对如花似玉走完，最后出来就是他同她，挽着手，相视一笑然后向台下招手。她摇曳多姿，而那位得奖设计师洒脱不羁地穿牛仔裤，白T恤，也是长发，平日只让人觉得邈邈，此时倒变成一种风格，一种傲然不群的气质。启珊想：也难怪，这么多年不知道他原来如此出色，此时他成名了，自然该让出去给仰视他的人。杨杨这些年也受够了来自她的压力，此时扬眉吐气，他的离去使她不必体验他当时所身受的。启珊想：我这些年来，没做过一次像样的饭菜，最多煮面条，要吃好的，就求杨杨下厨，一个女人何德何能享受这样的好丈夫，也该出

让给受得起的女人了。

杨杨煮一手好菜，启珊想：“再找这样会做菜又肯天天做的男人真是比海底捞针还难了。这个小女子不知肯不肯让他下厨，真是可惜了他的好手艺。”也不知那小女子会不会像启珊那样贪吃，启珊嫁了之后，立时长了二十斤的肉，以至不得不控制自己的胃口。

启珊即时拨电话给张社，问他：“看见了吗？”张社一开始不明白，诧异：“什么？”然后立刻知道了，她同他一样在看那个有他们熟人出现的电视节目，“哦，是。衣服是不错。”

启珊道：“那女人很美。”

张社说：“那个年纪的女孩都一样，每个人都年轻过，不能算一项优点吧？”

启珊回答：“因为每个人的年轻都不会再回来。”

张社沉默一会儿，说：“启珊，在我眼中你永远年轻。”

启珊笑了，说：“需要接受这种恭维一定是已经不年轻了。”

张社说：“咳，你这个人。”不像以前总是说：“启珊你看不起我。”如今张社也有点自信了，相信只是他不适合启珊，而不是启珊看不起他。自然这自信是从别的女人处培养来的。对一个带着金劳表开着宝马车的单身男人，很少有女人会不看他一眼。然后张社问：“有没有节目？不如出来一起吃点东西。”

启珊道：“出去吃，到底不如在家吃。”

张社笑道：“我不信你在家有什么可吃的，你只会做方便面。来吧，不带你去酒店，我一个朋友，排骨萝卜汤做得一流。”

启珊咽一下口水，问：“真的？”张社笑道：“我去接你。”

要不是有张社这样的朋友，保不准启珊会一个人戚戚哀哀哭个不停，然后受不了孤苦去找杨杨，最后连一点尊重都得赔



进去。

启珊着一身米白色大衣长裤，内里是白色的高领毛衣。张社直望着她，启珊笑道：“快恭维我，不然我没信心了。”

张社说：“你是我见过的最高贵的女人。”

启珊失笑，说：“十几年职业生涯，不像泼妇就不错了，还高贵呢？只有公主才有权高贵，说我穿着得体就是最大的恭维了，张社。”

张社笑道：“你在我眼中永远高贵。”打开车门，启珊坐进去道：“说到高贵，当初我见到你倒是想过，这人的态度多么高贵，虽然落难，倒真像个贵族。”

张社道：“当初我不是落难，我是打回原形。”

启珊问：“这么多年一直没问你，为什么同妻子离婚？”

张社道：“当时我二十岁，别人大好前程，我却已同一个乡下人结了婚。启珊要你去嫁一个乡下人你也会逃，每个人都是自私的，我只能顾我自己，这不是明摆着的吗？”

启珊笑着说：“男人都一样。”

张社道：“女人也一样，否则，就是因为懦弱。”

启珊斜斜看他一眼，道：“你这口气像尼采的信徒。”

张社道：“你这人总卖弄专有名词和一些生僻人名，无聊。”

启珊瞪眼笑着说：“不知道就说不知道，凭什么说尼采是个生僻的人名？”张社道：“凭我不知道。”启珊大笑。

两人到了一个小小区，启珊问张社：“什么人？我认不认识？”

张社道：“你当然认识，是洛冬。”启珊要想一想，才忆起：“洛冬？那不是……我听说过他。”

张社道：“你知道黄萱吧？我原来的那个助手，现在嫁给了

他。现在我和洛冬合作一桩生意。对了，黄萱烧得一手好菜。”启珊久闻此人大名，真的要见面倒有点不安：“怎么想起来到这儿？张社你怎么同他打起交道来？”

张社笑道：“启珊你不用担心，他和我是有过一些过节，但是现在已经和解了。”

启珊张大嘴，问：“他肯同你和解？”张社笑：“为了生意，我也有回报啊。”

启珊问：“什么回报？”

张社道：“投桃报李。回他个美人计。”

想着那个女子，启珊心里禁不住怦怦直跳，她半晌方道：“你把黄萱送去和番？”张社笑道：“嗯，灰姑娘嫁给王子！”宋启珊只觉不安，张社自觉手段高明，可是黄萱并非他想象中的灰姑娘啊。那女子……可是此时再说不去，好似已经晚了。

转过街角即到了。真是间好房子，红墙爬满绿藤，屋前大片草地，开着不知名的花，花间蝴蝶飞舞。启珊也见过二层小别墅，都不如这间房子舒服，全部米白色，同启珊的一身衣裳绝配，男女主人都在门口迎接，黄萱绝不是少女了，但有一种优雅的书卷气，所以显得年轻，男人有一个宽厚肩膀和坚定的面孔。男主人见了启珊立刻说：“当日我还怀疑你怎么肯将黄萱这样的女人介绍给我，原来是曾经沧海，宋小姐，欢迎。”

启珊不由得笑了：“脸皮有点沧海桑田了是真的。”洛冬笑，张社也笑，黄萱过来领启珊去坐在沙发上。张社道：“启珊笨得不得了，什么菜也不会做，又馋，嘴巴又刁，不肯去饭店，听说嫂子做一手好饭，特地来解馋的。”启珊笑。洛冬手一挥：“去去，黄萱，做你最拿手的排骨汤来。”又回过头，“我是不是又胖

了？”张社笑：“找个会做饭的老婆才有福气呢。”

那黄萱真是有一手，只见她去了一会便满屋子的咖啡香气，随即她端着精致的小西点与咖啡一起进来，笑微微地：“汤炖上了，现在是下午茶时间。”说着话，那张社三下两下又拐到生意上，洛冬听的时候多说的時候少，启珊只觉得这个中年男子真是可爱，怎么会同张社这种俗人搅到一起呢？这个男人分明品格高贵，又是个有学问有本事的人。

黄萱也不多话，只是照顾客人，有一种陪的感觉，谈话却不冷场，而且她声线低柔，十分动听。启珊忍不住想：“洛冬与黄萱倒真是一对，只是——”只是黄萱的旧日爱人肯这样放手吗？

黄萱望着启珊的眼神明显犹疑又若有所思，显然她也忆及旧事。启珊忙顾左右而言他，知人隐私者不祥，千万别有任何疑问，我只作不记得往事。启珊问她最近忙些什么。黄萱淡淡一笑说：“跟着学学设计玩呗！”

洛冬怜爱地说：“有时到后半夜呢，也很辛苦，不叫她做，又怕她闷。”黄萱但笑不语。再谈下去，启珊才知道黄萱并不是拿工作来玩的人，有几个十分出名的项目就是出自她的手笔，黄萱笑道：“不觉辛苦，喜欢就不辛苦。”说着话，萝卜汤已出锅，保姆端上来，一开盖，并没有热气与香味，要盛到碗里，用匙一搅，上面的油皮破了才香气四溢，实在是好汤。除了汤再没有肉菜，放在盘子里红的红绿的绿都是些清清脆脆的拌菜，好香的白米饭，主人也没客客气气地说“没有什么好招待的”之类的话。

大家高高兴兴地吃了一顿饱饭，启珊笑称要常驻沙家浜了，洛冬表示欢迎：“启珊是个好人，黄萱其实很寂寞，不加班的

日子不知怎么过，你要是能来，她一定高兴。”

黄萱笑道：“一定来啊。”目光却微微闪烁。启珊心想，糟糕，我演技未臻化境，这女子偏又目光如炬，乖乖！

告辞出门，张社问：“是不是个好地方？”

启珊道：“也有人能做到家庭事业两不误，但不是我。也有人智慧美貌双全，也不是我。”

张社说：“谁说的，启珊你半点不比人差，只是年纪大了，要早打主意。”

启珊被讽刺得难过，忍不住口出恶言：“放心，我不会打你的主意。”

张社沉默了一会儿，启珊以为得罪了老朋友，不由得有点发慌，这些日子全靠这个人逗她开心，他恼了她不成了孤家寡人了吗？却只听张社开口道：“启珊，事到如今，不管是谁，只要能让你开心，我就可接受，而且爱屋及乌。”启珊过了一会儿，才明白张社的话。张社从不标榜自己有博大的胸怀，这一次，想必是真话。启珊默默无语，许久才说：“你看，没有杨杨，我连顿好饭都吃不上，你见过这么没用的女人吗？”

张社在江边停了车，温言道：“机会有许多，天底下会做饭的男人绝对比会赚钱的女人多，你放心。”

启珊笑说：“又要恋爱了吗？我老了，经不起折腾了。不如找个男佣算了。”

张社道：“那么肯将就，不如将就我。”

启珊问他：“你又图什么？钱你自己有，漂亮青春的女人有的是，你疯了吗？”

张社道：“我喜欢你。”

启珊拍拍他肩，说：“不行了，这么多年，已经是好朋友了，

